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决议有效期到期情况

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概述

2020 年 4 月 13 日，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公告了《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公司原董事施新华拟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份，按照本次发行股票数量 229,233,910 股测算，发行完成后，施新华将直接持有公司 23.08% 的股份，成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新的实际控制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主要内容为：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

2、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进行，在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有效期限内选择适当时机向特定对象发行。

3、发行对象

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对象为自然人施新华。

4、发行数量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采取定价发行方式，发行对象采用现金认购方式参与股票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不超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计算得出，即不超过 229,233,910 股（含本数，以下简称“发行上限”）。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发行上限按届时的公司总股

本相应调整。

若公司股票在董事会决议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分红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数量及发行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5、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价格为 2.17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的 80%（注：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即每股 2.17 元。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6、限售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特定对象所认购的股份限售期需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定：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

限售期结束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现行有关规定执行。

7、股票上市地点

在上述限售期届满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8、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 497,437,584.70 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净额无法偿还公司全部债务。公司将积极与各债权人协商，争取获得债权人关于公司逾期债务减免或展期的谅解。如果公司未能获得债权人的谅解，或者谅解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仍然不足于偿还，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必要时，将先行偿还部分债务，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9、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将由新老股东共享。

10、决议有效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决议的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2020 年 4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具体内容可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62）。

二、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相关推进情况

自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持续推进后续相关工作。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交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行政许可申请材料，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决议的有效期已届满。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再融资相关规定，如公司拟继续或重新启动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公司需按照规定重新履行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为有效解决公司债务问题，公司会继续推进战略投资者引进相关工作，并通过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资产处置等方式，化解债务风险，保障持续经营，实现公司健康发展。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事项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